市场监管

别让起售门槛造成食品浪费

当起售门槛导致食品浪费时，商业逻辑应当让位于法律效力。这并非要扼杀商业创新，而是推动商家寻找更健康的盈利模式——比如用小份菜、灵活拼盘、单杯优惠替代强制消费，既满足多元需求，又避免食品浪费。

羊肉串“6串起售”、奶茶“2杯起购”、包子“25元起购”……经常在餐馆吃饭的消费者，大都遇到过商家的起售门槛。正因为习以为常，在市场监管总局最新公布的反食品浪费典型案例中，诸如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对某包子铺“25元起购”开出整改通知，上海虹口区监管部门叫停餐饮店“羊肉串6串起售”“特色生蚝一打起售”的强制规定，江苏张家港奶茶店因“2杯起购”被责令整改，等等。这才让人意识到，设置起售门槛竟然是违法行为。

从法律层面看，设置起售门槛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》第七条：餐饮服务经营者不得诱导、误导消费者超量点餐。而限制起售数量，正是商家诱导甚至强制超量点餐的典型表现。此外，起售门槛还侵犯了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，比如只想简单吃早餐的顾客，可能因“25元起购”被迫凑单；而当顾客一个人面临“2杯起购”的尴尬，要么浪费一杯，要么“灌个水饱”喝两杯，又花钱又闹心。

商家设置起购门槛，往往是为了提高客单价、简化运营流程。在外卖场景下，设置起送门槛或许还能理解为覆盖平台抽成和配送成本，但在堂食、自提等场景中，包子是一屉一屉蒸的，羊肉串是一把一把烤的，无论消费者点1串、6串还是1笼，商家大多通过批量制作满足订单，工作量并无显著差异。当商家的经济理性与法律产生冲突，当起售门槛导致食品浪费时，商业逻辑应当让位于法律效力。

长期以来，由于对起售门槛问题的法律规定不够明确，宣传不够到位，公众对此类行为存在集体性“盲区”。不少商家直到被查才意识到习以为常的操作竟然违法，然而很多消费者压根不知道自己的选择权一直受到侵害。从这个角度看，监管部门的介入并非“管得过宽”，而是“姗姗来迟”。反食品浪费法已实施多年，线上线下居然还有这么大一个漏洞，说明宣传好落实好反食品浪费法需要再加把力。

公布典型案例释放了深入贯彻落实反食品浪费法的信号。考虑到商家对法条不熟悉，又是首次违法，监管部门仅对违法商家采取了警告等温和的处罚方式。同时，此举推动商家寻找更健康的盈利模式——比如用小份菜、灵活拼盘、单杯优惠替代强制消费，既满足多元需求，又避免食品浪费。

那么，外卖起送价要不要改呢？确实，外卖商家设置起送价格更为普遍，从十几元到上百元不等，有时候消费者就想吃碗米线、买个面包，也得凑单。《防范外卖餐饮浪费规范营销行为指引》鼓励商家合理设置起送价格，这意味着监管并未“一刀切”禁止设置起送价，但平台需引导商家在合法框架内优化规则。反食品浪费法是法律效力更高的上位法，考虑到合法性与可行性，平台不妨鼓励商家探索“0元起送+阶梯式配送费”模式。现在平台上已有商家可以0元起送，说明这一模式是可行的。

去年全国餐饮市场收入近5.6万亿元。这个万亿元级市场，承载着百姓的酸甜苦辣，维系着城市的热气腾腾。我们鼓励餐饮消费，但拒绝浪费，更不能被起售门槛逼着浪费。胃口好，能吃6串羊肉串甚至更多，是消费者的自由，但“1串起点”是法律赋予消费者的权利，是商家必须遵守的规矩。

巫成方

微短剧如何叫好又叫座

赵心仪

最近，某微短剧因“一胎99子”的荒诞情节被下架，引发广泛关注。微短剧市场规模持续攀升，前景光明却也泥沙俱下。如何创作出更多叫好又叫座的精品佳作，是整个行业亟待思考的问题。

微短剧时长灵活、剧情紧凑，颇符合现代人快节奏的生活方式。截至去年年底，微短剧用户规模已达6.62亿人。然而，在微短剧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，质量参差不齐、内容同质化，甚至一些剧集导向不良、为博眼球无下限等问题的存在，严重影响行业整体形象，对社会文化生态也造成了负面影响。

优秀的微短剧作品之所以能让观众产生共鸣，是因为它们往往戳中了普通人的生活痛点与情感所需，能够满足大众的精神文化需求，这与为了流量一味迎合低俗口味有着本质区别。相较于传统长剧，微短剧篇幅短小，要想实现情节的起承转合并不容易，需要在短时间内高潮迭起，带动观众情绪。然而若因此剑走偏锋，用夸张离奇的情节、怪异恶俗的画风，试图刺激观众的感官，则是本末倒置。

为了使微短剧行业更加规范发展，有关部门也在持续开展相关治理工作。国家广电总局自2022年起加大对微短剧的监管和引导力度，今年2月份再度发文，明确要求落实“分类分层审核”制度，将微短剧分为“重点微短剧”“普通微短剧”“其他微短剧”3个层级进行审核管理，让不同规格的微短剧都能“持证上岗”。其中，总投资额不足30万元的“其他微短剧”由平台自审，这一举措有助于提高审核效率，但同时也给相关平台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平台须切实担负起把关职责，不能为了吸引流量而降低审核门槛。

行业红线已经划出，从业者更不能置身事外。随着一系列行业政策的出台落地，微短剧精品化发展的趋势愈加明朗。微短剧产业已进入精耕期，从业者需摒弃赚快钱思维。

文艺创作最根本的路径是扎根人民、扎根生活。微短剧可以放飞想象的翅膀，但也应坚守创作的生活逻辑，不能违背基本常识。唯有守住底线，才能打造出既有流量又有质量的作品。

徐 骏作(新华社发)

防范“黄牛”恶意抢号

南京市公安局新近摧毁3个“黑客黄牛”团伙，揭开了“黄牛”与“黑客”联手抢号的黑色产业链。一边是病患一号难求，一边是“黄牛”公然声称代挂专家号，一些地方“黄牛”恶意抢占医院专家号源并高价倒卖的现象，严重扰乱医疗秩序，加剧“挂号难”“看病贵”。然而目前对于许多“黄牛”刑事打击较难，一般都是治安处罚，震慑力不足，这也是医院“黄牛”屡打难绝的一个重要因素。防范“黄牛”恶意抢号，一方面要升级强化“技防”，各大医院预约挂号系统可增加人脸识别功能，提高更换后台密钥频度，增设“候补”功能，增加“黄牛”抢号难度。另一方面相关部门要建立协作机制，定期筛查异常挂号现象，将相关IP地址、账户纳入“黑名单”。（时 锋）

大手笔投资切忌“半拉子”收尾

梁 瑜

近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了修订后的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，强调严禁搞劳民伤财的“形象工程”“政绩工程”“半拉子工程”，防止重大决策失误造成严重浪费，并提出要“完善‘半拉子工程’、已建未用项目等科学处置程序办法”。

近年来，中央三令五申强调要坚决防止低效无效投资，提高投资效益，取得明显成效。然而，个别地方仍热衷于追求“大手笔”，部分工程规划脱离实际，导致人力物力大量消耗。有的博物馆建成两年沦为仓库，“重点工程”变成“烫手山芋”；有的特色小镇项目大面积烂尾，临街店铺大门紧闭；有的在偏远乡村建设豪华充电桩，却因电网配套不足只能“晒太阳”。

上述“半拉子工程”的成因各式各样，有的是资金不足、手续不全，工程没有竣工；有的是规划与实施脱节，未经科学论证就匆匆动工，导致建成后无法满足使用需求。类似的半途而废，不仅造成了资源浪费与经济损失，还滋生出一些社会矛盾，影响恶劣且深远。

“形象工程”“政绩工程”“半拉子工程”的背后可能还隐藏着腐败和作风问题。曾有落马官员坦言，打造标杆性项目是因为能吸引眼球，可以给领导留个好印象。个别领导干部沉溺于“作秀”而不是“做事”，迷恋于“造势一时”而不是“造福一方”，在这种短平快的错误政绩观驱使下，“半拉子工程”屡禁不止。

比“半拉子工程”更可怕的是其背后的“半拉子”思维，即决策草率、论证不足、衔接不畅、价值取向短视功利、执行态度敷衍懈怠，共同构成了“半拉子”思维的土壤。其造成的经济损失尚可估算，但对民心向背的影响却无法衡量。如何践行长期主义，真正做到一张蓝图绘到底、一任接着一任干，是各地增进民生福祉必须回答的问题。

妥善清理整治“半拉子工程”，需要综合施策、未雨绸缪、持之以恒。一方面，该打的板子不能省。要深挖彻查其背后的作风问题，健全重大项目问责体系，该追责的严肃追责，坚决纠正急功近利的政绩观。另一方面，要强化源头管控，加强政府投资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决策阶段要充分做好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，建设阶段应强化过程监督，运营阶段需建立专业团队和长效机制，促使项目建设廉洁高效稳步推进，避免盲目投资和“拍脑袋”决策。

对于已经建成的“半拉子工程”，“新官”也要主动理好“旧账”。领导干部要始终以人民利益为出发点，结合地方发展实际，盘活存量资源。例如，将闲置办公楼改造成职业技能培训基地、把荒废的产业园转型为仓储物流中心等，让资源从“沉睡中醒来”，为群众谋求更多福利。

无论何种工程，都应是“品质”工程。坚决防止“大手笔”投资、“半拉子”收尾，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，才能更好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。

（中国经济网供稿）

洞见

加快构建用电服务新生态

崔 成

我国用电营商环境改革已进入深水区，要从多维度发力，持续完善相关产业政策体系，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，构建用户侧需求响应新机制，加快构建用电服务新生态。

不久前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《关于深化提升“获得电力”服务水平 全面打造现代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，提出全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用电营商环境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目前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电力供应体系，“获得电力”服务水平得到显著提升。近5年来，我国用电营商环境发展良好，“放管服”改革推动用电服务质效双升。浙江省推行“刷脸办电”和电子证照共享，广东省建立“粤商通”移动服务平台，实现多项业务“一网通办”。国家相继出台了多项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政策，如2020年施行的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将“获得电力”纳入法治化轨道，《全国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分工方案》明确了电力接入工程审批改革要求。一系列政策使分布式光伏并网效率得到大幅提升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速度快速提高，为先进制造业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大幅节约用电成本。

当前，我国用电营商环境改革已进入深水区，在营商环境改善方面仍存在3个突出问题：一是区域发展不平衡，我国西部省份电力接入成本仍高于东部，改善用电营商环境任务仍比较艰巨；二是政企协同有待进一步加强，部分城市电力外线工程审批涉及多个部门，串联审批流程和时间较长，显著制约了办电效率提升；三是数字化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堵点尚未打通，老年群体和农村用户对线上服务接受度不足，使得数字化技术应用难以全面落地。此外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对配电网数字化智能化提出更高的要求，现有电网结构和机制难以满足分布式电源大规模接入需求。未来，要从多维度发力，加快构建用电服务新生态。

持续完善相关产业政策体系。明确供电可靠性、电压合格率等强制性标准，设立专项基金，持续支持配电网数字化智能化改造，对综合能源服务企业给予更大力度的增值税优惠。建立“住建—能源—交通”等部门联合审批平台，推行电力管线规划许可“一证通办”，尽早将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纳入地方政府考核。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。鼓励电网企业完成AI客服全覆盖，推广“电力碳效码”帮助工业企业进一步提升用电效率，有效降低碳排放，并通过“区块链+电力交易”平台建设等方式，进一步降低中小用户交易成本。制定用电报装服务规范国家标准，建立“小时响应、日内答复”等服务承诺，并对违约企业实施电费优惠扣减；加快相关技术创新与应用，重点突破柔性化灵活化配电、虚拟电厂等技术，推动“荷随源动”、车网互动等工作尽快落地见效。

构建用户侧需求响应新机制。通过保留老年群体线下窗口，设立农村地区“电力驿站”等方式，推进办电普惠性服务，力争实现县域全覆盖；通过拉大峰谷电价价差，有效利用容量电价、可再生能源绿证、碳排放权交易等方式，强化市场化激励，鼓励广大用户积极参与电力调节，为光伏、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创造更好的市场空间。通过开展“电力开放日”，编制智慧用电手册，利用短视频平台传播安全用电知识等手段，普及推广相关知识，鼓励广大消费者自觉践行智慧用电、绿色用电。

（作者系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能源研究所研究员）